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E HOLDINGS CORPORATION

MI 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5)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主要經營及財務業績概要

持續經營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實現原油價格(美元/桶)	57.65	62.34	(4.69)	-7.5%
平均實現天然氣價格 (美元/千標準立方英尺)	6.30	6.52	(0.22)	-3.4%
原油總產量(百萬桶)	2.26	2.03	0.23	11.3%
原油淨產量(百萬桶)	0.91	0.86	0.05	6.3%
原油淨銷量(百萬桶)	0.91	0.84	0.07	8.6%
天然氣淨產量(百萬標準立方英尺)	0.68	0.52	0.16	30.6%
天然氣淨銷量(百萬標準立方英尺)	0.68	0.52	0.16	30.6%
期內鑽井數(總數)	2	8	(6)	-75.0%
總收益(人民幣千元)	358,431	333,273	25,158	7.5%
本期虧損(人民幣千元)	(363,532)	(196,283)	(167,249)	85.2%
基本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0.120)	(0.068)	(0.052)	76.5%
EBITDA(人民幣千元)	117,055	197,271	(80,216)	-40.7%
經調整EBITDA(人民幣千元)	195,188	197,124	(1,936)	-1.0%

終止經營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實現原油價格(美元/桶)	44.54	56.40	(11.86)	-21.0%
平均實現天然氣價格 (美元/千標準立方英尺)	1.15	1.24	(0.09)	-7.3%
平均實現天然氣凝析液價格 (美元/桶)	15.27	24.70	(9.43)	-38.2%
原油產量(百萬桶)	0.56	0.68	(0.12)	-17.6%
天然氣產量(百萬標準立方英尺)	41,007	44,872	(3,865)	-8.6%
天然氣凝析液產量(百萬桶)	0.19	0.28	(0.09)	-32.1%
本期虧損(人民幣千元)	(233,692)	(324,970)	91,278	-28.1%
基本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0.077)	(0.112)	0.035	-31.3%

簡明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附註			
持續經營			
客戶合同收入		358,431	333,273
折舊、折耗及攤銷		(170,660)	(150,166)
稅項(所得稅除外)	5	(3,785)	(6,966)
員工薪酬成本		(57,711)	(100,585)
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		(52,780)	(45,436)
銷售成本		(7,814)	(7,215)
管理費用		(53,661)	(34,871)
金融資產減值(計提)/轉回,淨值		(22,336)	84,733
資產減值損失		(4,740)	(3,194)
其他損失,淨值	6	(38,549)	(13,496)
財務收入		7,149	27,416
財務費用		(294,662)	(254,068)
享有聯營企業的投資的虧損份額		-	(8,972)
除所得稅前虧損		(341,118)	(179,547)
所得稅費用	7	(22,414)	(16,736)
本期持續經營所得虧損		(363,532)	(196,283)
終止經營			
本期終止經營所得虧損		(233,692)	(324,970)
本期虧損		(597,224)	(521,253)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持續經營部分 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1,802	(3,190)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處置聯營企業投資後轉至損益 外幣折算差額		(9,918)	(2,602) (49,672)
終止經營部分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41,990	(85,055)
稅後本期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33,874	(140,519)
本期綜合虧損總額		(563,350)	(661,772)

簡明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本期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94,854)	(521,233)
非控制性權益		(2,370)	(20)
		<u>(597,224)</u>	<u>(521,253)</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虧損來源於：			
持續經營		(361,162)	(196,263)
終止經營		(233,692)	(324,970)
		<u>(594,854)</u>	<u>(521,233)</u>
本期綜合虧損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60,980)	(661,752)
非控制性權益		(2,370)	(20)
		<u>(563,350)</u>	<u>(661,772)</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綜合虧損總額來源於：			
持續經營		(369,278)	(251,727)
終止經營		(191,702)	(410,025)
		<u>(560,980)</u>	<u>(661,752)</u>
本期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			
基本每股虧損			
持續經營	8	(0.120)	(0.068)
終止經營		(0.077)	(0.112)
		<u>(0.197)</u>	<u>(0.180)</u>
稀釋每股虧損			
持續經營	8	(0.120)	(0.068)
終止經營		(0.077)	(0.112)
		<u>(0.197)</u>	<u>(0.180)</u>

簡明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678,070	1,798,839
無形資產		126,495	137,351
使用權資產		16,26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66	6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8,366	46,458
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		383,637	357,212
受限制現金		45,541	45,465
		<u>2,300,137</u>	<u>2,385,926</u>
流動資產			
存貨		22,471	22,390
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		570,812	615,0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75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69,195	69,7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49	28,115
		<u>672,827</u>	<u>753,086</u>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的資產	14	<u>5,023,710</u>	<u>5,105,887</u>
		<u>5,696,537</u>	<u>5,858,973</u>
資產總額		<u><u>7,996,674</u></u>	<u><u>8,244,899</u></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1,092,478	1,068,796
其他儲備		(103,311)	(143,782)
累計虧損		(3,225,150)	(2,630,296)
		<u>(2,235,983)</u>	<u>(1,705,282)</u>
非控制性權益		<u>11,929</u>	<u>13,265</u>
股東虧損總額		<u><u>(2,224,054)</u></u>	<u><u>(1,692,017)</u></u>

簡明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1	2,113,928	1,786,066
租賃負債		7,488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726	114,66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82,526	65,871
準備、預提及其他負債	13	66,938	77,252
		<u>2,407,606</u>	<u>2,043,85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243,470	220,283
準備、預提及其他負債	13	315,988	272,685
當期所得稅負債		3,990	2,6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51,477	313,969
借款	11	2,275,694	2,549,888
租賃負債		9,243	—
		<u>3,199,862</u>	<u>3,359,474</u>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的負債	14	4,613,260	4,533,584
		<u>7,813,122</u>	<u>7,893,058</u>
負債總額		<u>10,220,728</u>	<u>9,936,916</u>
股東虧損及負債總額		<u>7,996,674</u>	<u>8,244,899</u>

附註：

1. 一般資料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按照產品分成合同,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石油、天然氣和其他石油產品和在加拿大從事勘探、開發、直接持有石油和天然氣資產的權益以及通過投資其他合夥企業持有的石油、天然氣資產或相關的生產基礎設施。本集團通過聯營企業形式參與位於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哈薩克斯坦」)和中國南海北部地區的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石油和其他石油產品活動。

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以下簡稱「港交所」)。

除另有註明外,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報。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但尚未經本公司的審計師審閱或審核。

2. 編制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並閱讀,該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

2.1 持續經營

近年來,本集團的業績受到石油和天然氣偏低的商品價格,以及為一般和再融資目的偏高借貸成本的顯著影響。本期間本集團淨虧損人民幣597.2百萬元,其中包括因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而產生的虧損人民幣363.5百萬元及人民幣233.7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股東虧損為人民幣2,224.1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和分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的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和分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的資產人民幣2,116.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和分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的負債包括:

- (i) 68.0百萬美元私人票據(「私人票據」)(詳見以下附註(a));
- (ii) 公開債券340.0百萬港幣(「公開債券」)(詳見以下附註(b));
- (iii) 即時償還借款60.0百萬美元(「即時償還借款」)(詳見以下附註(c));和

- (iv) 持有待售處置組Maple Energy Investments Limited (「Maple Energy」，前稱「Maple Marathon Investments Limited」)借入的100.0百萬美元(等價於人民幣687.5百萬元)的定期貸款(「Maple Energy貸款」)(詳見以下附註(d))。

另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借款金額為人民幣2,113.9百萬元。根據各自的借款協議，其本金均超過十二個月償還。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為人民幣10.3百萬元，大部分以美元為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批准本中期財務資料日為止，在本集團訂立的借款和融資協議中，未發生任何違約，交叉違約或違反契約、限制性條款和條件的事項。

上述狀況顯示存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鑒於該等情況，董事在評核本集團是否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業績以及其可獲得的融資來源。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的壓力並改善其現金流量：

- (a) 為了給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公告，並於四月十五日完成的價值315.9百萬美元的優先票據(「2019優先票據」)的交換要約和償還剩餘即將到期的2019優先票據的還款提供資金，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發行了總額為68.0百萬美元(等價於人民幣457.5百萬元)的私人票據(「私人票據」)。私人票據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贖回，但須於下文附註(b)所界定的當本集團償還全部或部分公開債券時提早贖回。
- (b)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340百萬港幣(等價於人民幣299.1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贖回，並以Maple Energy股份作抵押(見下述附註(d))。

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努力說服公開債券持有人在公司擁有可以償還公開債券的融資資源前不行使認沽期權。根據與持有人的最近期溝通，管理層認為債券持有人並無跡象顯示目前有意行使認沽期權直至要求解除Maple Energy股份抵押以完成Maple Energy出售事項(下文注(d))。

- (c) 本公司將繼續努力說服即時償還借款的出借人，對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全額償還借款本金為60百萬美元(等價於人民幣412.5百萬元)的借款，在計劃還款日前不行使合約權利要求公司立即償還本金及所有應計利息。根據最近期溝通，管理層認為並無跡象表明出借人目前有意行使其要求立即還款的權利。

- (d)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Far East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Far East Energy」或「買方」)訂立協議，Far East Energy為本公司主席及控股股東張瑞霖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出售其於Maple Energy的全部100%股權(「Maple Energy出售事項」)以減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根據出售協議，在完成Maple Energy出售事項時，其中，150百萬美元將由Far East Energy與本公司結算；在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到期的Maple Energy100百萬美元借款(等價於人民幣687.5百萬元)應由Far East Energy進行償還。Maple Energy出售事項的交割日最初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通過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的補充協議，現將交割日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努力與買方溝通，並根據協議關注Maple Energy出售事項的完成情況。據本公司董事會所知，Maple Energy出售事項預期將於不久之後完成。

- (e) 本集團亦將繼續產生經營現金流並積極尋求其他替代融資，包括借貸及出售資產或業務所得款項，以支付其現有財務責任及未來營運及資本開支的結算。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制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認為，考慮到上述計劃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能履行自報告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董事相信，以持續經營的基礎編制合併財務報表屬恰當。

儘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如上文所述達成其計劃及措施存有重大的不確定性。本集團日後是否能夠持續經營將取決於以下計劃：

- (i) 於不久將來成功完成的Maple Energy出售事項，將減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以確保本集團的剩餘債務及其他義務分別於到期日前履行；除外，Far East Energy將根據處置協議保留Maple Energy的貸款，以便本集團無需再獲得額外的融資來償還此項貸款。
- (ii) 公開債券持有人在完成Maple Energy出售事項完成前不行使認沽期權；為了不會觸發提前贖回公開債券和私人票據；
- (iii) 即時償還借款出借人不會行使權利要求立即歸還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到期的款項；
- (iv) 本集團有能力持續遵守所有未償還借款及融資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在有需要時成功與出借方協商以獲取豁免或修訂現有條款及條件，以確保現有借貸及融資將繼續可供本集團使用；及
- (v) 除上述以外，本集團有能力產生經營現金流量及獲得額外融資來源，以資助本集團的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及其他融資需求。

倘本集團未能達成上述計劃及措施，其未必能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繼續營運，本集團的資產賬面價值需要被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進一步產生的負債撥備，同時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中期合併財務數據中。

2.2 比較數字的重新呈列

在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信息中，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五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IFRS 5」)將北美區塊作為終止經營披露。基於一致性原則，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信息中的對比信息已重新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本集團採用的新準則和修訂準則

本報告期內，一些新增及修訂準則已開始適用，本集團已相應修改會計政策並追溯調整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起追溯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且按照該準則的過渡條款，未重述二零一八報告年度的比較數字。因此，因採用新租賃準則而作出的重分類及調整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租賃準則及新會計政策的影響已在附註15中披露。其他準則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亦無需追溯調整。

4. 分部報告

管理層已根據經董事會審議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會從地域的角度，即中國和北美分部以考慮業績表現。中國分部主要收入來源於原油銷售。該收入主要來自根據產品分成合同出售本集團所持份額的原油予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所取得的銷售款。北美分部的收入主要來源於加拿大的石油和天然氣的銷售收入。

董事會基於每個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對其進行業績評價。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部及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源於持續經營				
分部收益	<u>358,431</u>	<u>-</u>	<u>-</u>	<u>358,431</u>
折舊、折耗及攤銷	(168,403)	-	(2,257)	(170,660)
稅項(所得稅除外)(附註5)	(1,911)	-	(1,874)	(3,785)
員工薪酬成本	(31,061)	-	(26,650)	(57,711)
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	(52,780)	-	-	(52,780)
銷售支出	(7,814)	-	-	(7,814)
管理費用	(7,094)	-	(46,567)	(53,661)
金融資產減值計提，淨值	-	-	(22,336)	(22,336)
資產減值損失	-	-	(4,740)	(4,740)
其他利得／(損失)，淨值	2,386	-	(40,935)	(38,549)
財務收入	12	-	7,137	7,149
財務費用	(55,064)	-	(239,598)	(294,662)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u>36,702</u>	<u>-</u>	<u>(377,820)</u>	<u>(341,118)</u>
所得稅費用	<u>(22,234)</u>	<u>-</u>	<u>(180)</u>	<u>(22,414)</u>
本期持續經營所得利潤／(虧損)	<u>14,468</u>	<u>-</u>	<u>(378,000)</u>	<u>(363,532)</u>
源於終止經營				
本期終止經營虧損	<u>-</u>	<u>(233,692)</u>	<u>-</u>	<u>(233,692)</u>
本期利潤／(虧損)	<u>14,468</u>	<u>(233,692)</u>	<u>(378,000)</u>	<u>(597,224)</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部及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資產	<u>1,995,174</u>	<u>5,023,710</u>	<u>977,790</u>	<u>7,996,674</u>
總負債	<u>1,546,559</u>	<u>4,613,260</u>	<u>4,060,909</u>	<u>10,220,728</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總部及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源於持續經營 分部收益	333,273	—	—	333,273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0,061)	—	(105)	(150,166)
稅項(所得稅除外)(附註5)	(2,399)	—	(4,567)	(6,966)
員工薪酬成本	(26,609)	—	(73,976)	(100,585)
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	(45,436)	—	—	(45,436)
銷售支出	(7,215)	—	—	(7,215)
管理費用	(8,233)	—	(26,638)	(34,871)
金融資產減值轉回，淨值	12,755	—	71,978	84,733
資產減值損失	—	—	(3,194)	(3,194)
其他收益／(損失)，淨值	2,602	—	(16,098)	(13,496)
財務收入	68	—	27,348	27,416
財務費用	(45,310)	—	(208,758)	(254,068)
享有聯營企業投資的虧損的份額	—	—	(8,972)	(8,972)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63,435	—	(242,982)	(179,547)
所得稅(費用)／收益	(19,201)	—	2,465	(16,736)
本期持續經營所得利潤／(虧損)	44,234	—	(240,517)	(196,283)
源於終止經營 本期終止經營虧損	—	(324,970)	—	(324,970)
本期利潤／(虧損)	44,234	(324,970)	(240,517)	(521,25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北美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部及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資產	2,129,227	5,105,887	1,009,785	8,244,899
總負債	1,459,940	4,533,584	3,943,392	9,936,916

上述分部報告信息按照各分部之間交易抵銷之後的金額進行列示。分部之間交易主要包括本集團內公司賬目往來和借款產生的利息收入或支出。

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的收益的計量方法與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計量方法一致。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有關資產及負債總額的計量方法與合併財務報表的計量方法一致。此等資產及負債根據分部的經營和資產的實際位置分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點		
— 銷售原油及天然氣	355,058	333,273
— 提供服務及其他	3,373	—
	<u>358,431</u>	<u>333,273</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在中國的原油和天然氣銷售收入金額為人民幣355.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33.3百萬元)均為銷售給中石油取得的收入。本期從中石油取得的原油收入佔本集團持續經營總收入的99.1%(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00%)。

5. 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中國		
石油特別收益金	—	602
城建稅及教育附加費	1,869	1,754
其他	42	43
	<u>1,911</u>	<u>2,399</u>
總部及其他分部		
代扣代繳稅及其他	1,874	4,567
	<u>3,785</u>	<u>6,966</u>

附註：

代扣代繳稅是由集團內部貸款的利息產生。

6. 其他損失，淨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損失)/利得	(18,220)	11,605
資產處置損失，淨值	-	(17,512)
處置金融工具的損失	(24,364)	-
其他	4,035	(7,589)
	<u>(38,549)</u>	<u>(13,496)</u>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即期所得稅	1,527	(2,442)
遞延所得稅	20,887	19,178
	<u>22,414</u>	<u>16,736</u>

附註：

課稅按照本期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計算基礎乃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

所得稅費用的確認是基於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本集團各主體適用所得稅率的估計。預計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除本集團內免予繳納所得稅的實體外，本集團適用的稅率區間為25%至27%。

8. 每股收益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本六個月期間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本期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 持續經營	(361,162)	(196,263)
— 終止經營	(233,692)	(324,970)
	<u>(361,162)</u>	<u>(196,263)</u>
	<u>(233,692)</u>	<u>(324,970)</u>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千股)	<u>3,016,505</u>	<u>2,900,018</u>
基本每股虧損		
— 持續經營	(0.120)	(0.068)
— 終止經營	(0.077)	(0.112)
	<u>(0.120)</u>	<u>(0.068)</u>
	<u>(0.077)</u>	<u>(0.112)</u>
	<u>(0.197)</u>	<u>(0.180)</u>

(b) 稀釋

每股稀釋收益乃假設所有稀釋潛在普通股獲兌換後，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具有潛在稀釋效應。至於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數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可能已按公允價值(即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購入的普通股數目。按以上基本每股收益方式計算的普通股數目，需加上假設購股權於相關期間期初或實際發行日兩者之中較晚日期獲行使或轉換而發行的普通股數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用於釐定每股稀釋收益的本公司所有者的虧損		
— 持續經營	(361,162)	(196,263)
— 終止經營	(233,692)	(324,970)
	<u>(361,162)</u>	<u>(196,263)</u>
	<u>(233,692)</u>	<u>(324,970)</u>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千股)	<u>3,016,505</u>	<u>2,900,018</u>
為計算每股稀釋收益的稀釋潛在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016,505</u>	<u>2,900,018</u>
稀釋每股虧損		
— 持續經營	(0.120)	(0.068)
— 終止經營	(0.077)	(0.112)
	<u>(0.120)</u>	<u>(0.068)</u>
	<u>(0.077)</u>	<u>(0.112)</u>
	<u>(0.197)</u>	<u>(0.180)</u>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擬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66,438	66,862
31至180日	815	1,000
多於180日	1,942	1,929
	<u>69,195</u>	<u>69,791</u>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信用期為30天至180天。

應收票據為到期日在六個月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金額相近。

11. 借款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 優先票據(附註(a))	1,693,713	—
— 其他借款(附註(c))	420,215	1,786,066
	<u>2,113,928</u>	<u>1,786,066</u>
流動		
— 優先票據(附註(a))	—	2,160,423
— 即時償還借款(附註(b))	393,600	378,279
— 其他借款(附註(c))	1,882,094	11,186
	<u>2,275,694</u>	<u>2,549,888</u>
	<u>4,389,622</u>	<u>4,335,954</u>

附註(a) 優先票據

	票面利率	到期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2 優先票據	13.75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1,693,713	-
2019 優先票據	7.5%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	2,160,423
			<u>1,693,713</u>	<u>2,160,423</u>

優先票據均已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本公司宣布向2019優先票據持有人發出要約，將現有票據連同到期日應付利息11.2百萬美元換取新的優先票據和現金付款。交換要約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到期，其中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本金佔總額約84%的票據持有人接受了交換要約。根據相關條款及條件，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約為248.4百萬美元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到期的新優先票據，年利率為13.750%（「2022優先票據」）。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向接受交換要約的票據持有人支付現金約26.1百萬美元（等價於人民幣175.6百萬元），至此相應部分的2019優先票據也相應取消。由於交換要約，本公司於到期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償還了剩餘的2019優先票據，本金加應計利息共計52.6百萬美元（等價於人民幣354.0百萬元）。

附註(b) 即時償還借款

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協議，借入本金金額為60百萬美元，年利率為8%，並須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償還。根據協議，貸款人有權要求本集團立即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即時償還借款存在下列抵押：

- 張瑞霖先生，趙江波女士及趙江巍先生提供個人擔保
- 用於投資持有目的而持有的部分子公司的全部股本
- 本集團的部分擔保銀行賬戶，用以確保償還到期的本金及利息
- 其他資產擔保和股本

附註(c)其他借款

如上文附註(a)所述，為了在到期時為交換要約和未償還的2019優先票據的還款提供資金，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發行了總額為68.0百萬美元(等價於人民幣457.5百萬元)的私人票據。私人票據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贖回，但當本集團償還全部或部分公開債券後必須提早贖回。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其他借款存在下列抵押：

- 本集團持有的戈壁能源公司(「戈壁」)全部股本
- 本集團通過戈壁持有的大安產品分成合同下的權益作為擔保
- 本集團通過戈壁持有的大安產品分成合同下的人民幣金額為66.4百萬元的應收賬款作為擔保
- 本集團持有的聯營企業的全部股本
- 本集團的部分擔保賬戶，用以確保償還到期的本金及利息
- 用於投資持有目的而持有的部分子公司的全部股本
- 本集團持有的Maple Energy全部股本

借款變動分析列示如下：

	優先票據 人民幣千元	第三方 機構借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賬面價值	2,160,423	2,175,531	4,335,954
借入借款	-	525,332	525,332
償還借款	(516,424)	(44,074)	(560,498)
融資費用攤銷	8,509	54,610	63,119
匯兌差額	41,205	(15,490)	25,71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價值(未經審核)	<u>1,693,713</u>	<u>2,695,909</u>	<u>4,389,622</u>

1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六個月	114,325	194,904
六個月至一年	133,752	37,089
一至兩年	52,125	37,479
兩至三年	9,458	4,141
多於三年	16,336	12,541
	<u>325,996</u>	<u>286,154</u>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金額相近。

13. 準備、預提及其他負債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棄置義務(附註)	12,705	12,414
應付利息	100,131	64,148
應付薪金及福利	43,625	28,553
代扣代繳稅及其他應付稅	53,638	67,633
其他應付款項	172,773	177,167
預收賬款	54	22
	<u>382,926</u>	<u>349,937</u>
減：		
非流動部分之		
一 資產棄置義務	(12,705)	(12,414)
一 代扣代繳稅	(54,233)	(64,838)
	<u>(66,938)</u>	<u>(77,252)</u>
流動	<u>315,988</u>	<u>272,685</u>

附註：

資產棄置義務變動列示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414
額外準備	159
融資費用攤銷	13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12,705</u>

14.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及終止經營

經董事會批准的截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資料中，與Maple Energy出售事項有關的資產及負債項目已重分類為持有待售。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及終止經營的非流動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本公司董事會認為Maple Energy出售事項有關的資產及負債仍然符合持有待售的標準，因此仍將其分類為持有待售。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要求，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處置組繼續被歸類為持有待售。初始分類為持有待售後的報告日，與Maple Energy處置有關的資產和負債應以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進行重新計量。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高於處置組有關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

由於處置組代表本集團的主要的北美業務，處置組初始分類為持有待售，同時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已被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規定，與終止經營相關的比較數字已相應地重新呈列。

(a)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

處置組的資產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4,060,507
無形資產	640,364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a)(i))	36,379
使用權資產	26,887
應收賬款	186,285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	71,0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12
	<hr/>
	5,023,710
	<hr/> <hr/>

處置組的負債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56,284
準備、預提及其他負債	1,763,196
借款(附註(a)(iii))	1,111,545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a)(ii))	396,7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附註(a)(iv))	1,047,193
衍生金融工具	10,321
租賃負債	27,296
當期所得稅負債	634
	<hr/>
	4,613,260
	<hr/> <hr/>
處置組淨資產總額	410,450
	<hr/> <hr/>

附註：

(i) 衍生金融工具

麒麟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銷售天然氣、原油及液化天然氣產品的商品價格。商品價格易受到包括供需基本面、庫存水平、氣候、經濟及地緣政治等眾多國際及地區因素的影響。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為了降低商品價格風險，麒麟簽訂了一系列金融衍生工具合同，包括西德克薩斯輕質原油合同以及AECO天然氣合同。該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不作為交易性或投機目的持有。

該商品互換合同的公允價值歸屬於公允價值第二層級。

(ii) 遞延所得稅負債

處置組的遞延所得稅科目的變動於「所得稅收益／(費用)」中進行確認。

(iii) 借款

(1) 有擔保循環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麒麟與一家銀行財團簽訂了總金額為加幣210.0百萬元的高級有擔保循環貸款（「有擔保循環貸款」），為此次收購提供資金。此信用貸款包含加幣185.0百萬元的循環銀團貸款和加幣25.0百萬元的循環經營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經修訂的銀團貸款融資包括加幣110.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加幣120.0百萬元）的循環銀團貸款和加幣15.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加幣25.0百萬元）的循環經營貸款。

在麒麟的要求下，經銀團批准，貸款可延長一年。如果循環信貸額度未被延期，有擔保循環貸款的本金總額將變為一年內到期的非循環的定期貸款，且該貸款的未提款部分將全部被取消。

有擔保的循環信貸通過加拿大優惠利率貸款，美國基本利率貸款，LIBOR貸款和銀行承兌匯票提供預付款。麒麟將利息貸款從2.0%提取至4.25%，這是銀行承兌匯率與加元利率加上麒麟在適用提取期間的某些財務比率確定的適用利潤率的組合。

該有擔保循環貸款擁有總額為加幣375.0百萬元第一等級擔保承諾並通過麒麟的所有資產和財產提供浮動抵押擔保。

有擔保循環信貸額度包含這種性質信貸額度的標準商業條款並且沒有任何財務條款。違反任何條款將導致貸款違約，如果違約事項未在特定時間內補救，有擔保循環信貸貸款的所有的本金和利息將到期並需立即償還。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有擔保循環貸款的利息和費用金額為加幣2.5百萬元（等價於人民幣12.7百萬元），並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2) Maple Energy 貸款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作為借款人的Maple Energy與第三方貸款人簽訂了金額為美元100.0百萬元的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其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到期，並須經貸款方同意其可以延期兩年。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Maple Energy貸款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671.3百萬元。

如附註2.1所述，Maple Energy借入的Maple Energy貸款，構成Maple Energy出售對價的一部分。因此，Maple Energy貸款構成分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負債的一部分，並將由買方在到期時支付。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Maple Energy貸款主要有以下事項作為擔保：

- Maple Energy控股子公司的已發行全部股本作抵押；
- 張瑞霖先生，趙江波女士及趙江巍先生為Maple Energy貸款進行個人擔保；
- Maple Energy的部分銀行賬戶作為擔保，用以確保償還到期的本金及利息。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麒麟按發行價每股加幣1.00元發行合計204.0百萬股可轉換優先股(「可轉換優先股」)給兩名認購人，所得款項金額為加幣204.0百萬元(等價於人民幣1,089.7百萬元)。

於發行日期四年內，根據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的選擇，每股已發行的可轉換優先股可於任何時間轉換為0.83普通股，且本集團可以按照規定的贖回價格在任何時間贖回全部或隨時贖回當時尚未償還的可轉換優先股。

可轉換優先股被確認和計量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應反映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

截至發行日，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為加幣224.0百萬元(等價於約人民幣1,196.3百萬元)。發行價格與估值技術在發行日計算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為加幣20.0百萬元(折算成人民幣106.6百萬元)，根據管理層的估計將按直線法在四年期內攤銷。本期起加幣2.5百萬元(折算成人民幣12.7百萬元)的攤銷費用計入終止經營損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為加幣210.7百萬元(折算成人民幣1,106.1百萬元)。本期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價值沒有變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是本集團採用偏微分方程法估算的。考慮到可轉換優先股的特點，偏微分方程法是最合適的估值方法。

釐定可換股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的過程涉及重大的估計和判斷，包括波動率，無風險利率，信用價差和普通股的股息收益率。

估值過程

本集團對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價值進行評估，以作財務報告用途，包括第三級公允價值。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三級輸入數據來源和評估如下所示：

- 每種情況的可能性：轉換，清算和贖回，其由管理層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估計
- 無風險利率參考與可轉換優先股持有期間相同的加拿大政府債券的收益率
- 普通股的股息收益率假設為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麒麟預計在未來的可預計時間不會支付普通股股利
- 波動率參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可比公司的歷史數據
- 信用價差參考發行日到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隱含信用價差

首席財務官對第三層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並出具了報告解釋了公允價值變動的原因。

描述	於下列日期公允價值		非可觀察參數*	參數區間		非可觀察參數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轉換 優先股	1,106,111	1,061,669	下列每種情況 的發生概率： 轉換、清算 和贖回	轉換：90% 清算：5% 贖回：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轉換的概率升高5%，清算和贖回概率 降低2.5%導致公允價值減少人民幣9.7 百萬元。
			信用價差	9.60%		無風險利率升高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 人民幣12.1百萬元。
			無風險利率	1.86%	1.86%	
			普通股股息 收益率	-	-	波動率升高10%導致公允價值增加 人民幣10.6百萬元。
			波動率	51.61%	51.61%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信用價差升高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 人民幣12.6百萬元。
						無風險利率升高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 人民幣12.6百萬元。
						波動率升高10%導致公允價值增加 人民幣11.0百萬元。

* 非可觀察參數之間並無重大的關聯關係而足以對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b) 終止經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終止經營		
收益	681,794	872,595
其他虧損淨額	(107,826)	(107,220)
費用	(931,013)	(1,165,052)
除所得稅前虧損	(357,045)	(399,677)
當期所得稅費用	123,353	74,707
終止經營所得虧損	(233,692)	(324,970)
終止經營外幣報表折算差	41,990	(85,055)
終止經營其他綜合虧損	(191,702)	(410,025)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呈列的現金流如下列示：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84,085	138,356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64,539)	289,731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9,537)	(431,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9	(3,127)

15. 會計政策變更

本附註解釋了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且披露了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新會計政策。

如附註3所述，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這導致對會計政策作出變更以及對財務報表確認金額作出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應用簡化過渡法，且所有使用權資產已按採納時的租賃負債金額計量(就任何預付或預提租賃付款額作出調整)，對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不進行重述。因此，該等新租賃規則所導致的重新分類及累積調整影響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a) 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確認的調整

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為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原則歸入「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了租賃負債。該等租賃負債以剩餘租賃付款額按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適用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14.02%。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諾	18,310
首次執行日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 (減)：	10,204
按直線法作為費用確認的短期租賃	<u>(3,148)</u>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7,056</u>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4,810
非流動租賃負債	<u>2,246</u>
	<u>7,056</u>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別相關：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不動產	<u>16,262</u>	<u>7,528</u>
使用權資產總額	<u>16,262</u>	<u>7,528</u>

(i) 所採用的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在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程中，本集團使用了該準則允許採用的下列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前期評估租賃合同是否是虧損性的，
-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剩餘租賃期短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首次採用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扣除初始直接費用。

本集團已選擇不在首次採用日重新評估一項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是否包含租賃。對於在過渡日之前簽訂的合同，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評估。

(b)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處理

本集團租賃了多處辦公室及多部車輛。租賃合同一般為1至5年的固定期限。每份合同的租賃條款均單獨商定，並且包括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包含財務契約條款，但租賃資產不得被用於借款用途的抵押。

直到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不動產租賃一直被歸入經營租賃。在經營租賃下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提供的任何租賃激勵)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綫法計入損益。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在本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主體應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和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相應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綫法在資產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的一個期間內計提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以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如果無法確定該利率，則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照直綫法在損益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不足12個月的租賃。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美中貿易戰以及美國與伊朗之間的緊張局勢給國際原油市場帶巨大的不確定性，導致國際油價寬幅波動。同時加拿大天然氣價格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持續下行，達到近年來最低水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團的油氣作業產量較之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6.0%至約9.84百萬桶當量，油氣淨產量較之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8.6%至約8.49百萬桶當量。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原油淨銷量較之下降2.6%至約1.47百萬桶，天然氣淨銷量下降8.6%，至41,008百萬標準立方英尺。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平均實現原油價格比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11.7%至52.68美元／桶，平均實現天然氣價格下降至1.15美元／千標準立方英尺。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中國的收入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增長7.5%至人民幣3.584億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除北美業務分部外，本集團其他業務分部共錄得淨虧損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1.963億元增加85.2%至人民幣3.635億元，相關的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120元；北美業務分部錄得淨虧損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減少28.1%至人民幣2.337億元，相關的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077元。

本集團來自除北美分部外的其他業務分部的EBITDA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73億元減少人民幣0.802億元至人民幣1.171億元，經調整的EBITDA下降人民幣190萬元至人民幣1.952億元。

以下是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生的勘探、開發及生產支出的匯總數據：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支出	開發支出	生產成本
中國陸地項目(大安、莫里青)	–	25	65
加拿大(麒麟能源)	–	70	413
合計	–	95	47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發生開發支出人民幣95百萬元，其中中國境內項目支出人民幣25百萬元，加拿大項目支出人民幣70百萬元；發生生產支出人民幣478百萬元，其中中國境內項目支出人民幣65百萬元，加拿大項目支出人民幣413百萬元。

中國業務(大安、莫里青、南海項目)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位於中國東北的項目依然保持著較高的產量水平。截止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持有大安油田100%和莫里青油田10%的外國合同者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期間，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大安和莫里青兩個原油項目總的作業產量較之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同期2.03百萬桶增加11.3%至2.26百萬桶。歸屬於本集團的份額原油產量較之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同期0.86百萬桶增加5.8%至0.91百萬桶。與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相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日均作業產量上升3.9%至12,505桶，日均淨產量下降0.1%至5,049桶。隨著國際原油價格的回落，大安和莫里青項目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平均油價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62.34美元／桶下降7.5%至57.65美元／桶。大安項目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鑽井2口，全部為直井，總鑽井進尺為4,618米，單井平均鑽井進尺約為2,309米。大安項目的直接採油成本從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0.69美元／桶下降0.68美元／桶，或者6.4%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10.01美元／桶。

截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在南海項目擁有34%的權益。目前油田開發的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總體開發方案、環評報告均已完成。海上油田設施工程建造EPC大包及部分大型設備的採購評標工作也在上半年完成，正積極推進工程建設。該區塊的成功開發，將為本集團在海上油田的操作積累很好的經驗。

北美業務(麒麟能源)

截止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麒麟公司100%已發行普通股股權。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加拿大天然氣價從三月起開始下跌並不斷創近年來的新低。加拿大天然氣全行業進入了前所未有的寒冬，嚴重影響了加拿大的天然氣生產商。與其他以天然氣為主要產品的加拿大油氣公司一樣，麒麟能源實施天然氣經濟性減產，縮減資本開支，關閉部分不經濟的天然氣生產設施或主動減少不經濟的天然氣產量，以應對低迷的氣價。同時麒麟能源自身不斷優化公司治理以降低操作成本及管理成本，並採用金融工具對沖天然氣價格波動給公司業績帶來的影響。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麒麟能源油氣產量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10.1%至7.58百萬桶當量，佔本集團期間淨產量89.3%。麒麟能源日產油氣下降10.1%至41,868桶當量，其中天然氣及天然氣凝析液佔比約92.7%，原油佔比約7.3%。日產原油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17.2%至3,067桶，日產天然氣凝析液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32.7%至1,041桶，日產天然氣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8.6%至227百萬立方英尺。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麒麟能源實現平均天然氣價為1.15美元／千立方英尺，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7.3%，平均油價44.54美元／桶，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降21.0%。

去年九月本集團訂立股份受讓協議，通過出售全部Maple Energy股份完成對加拿大油氣資產的非常重大資產處置。交割日期原訂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隨後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哈薩克斯坦業務(Emir-Oil)

本集團持有哈薩克斯坦境內的Emir-Oil項目40%權益，該項目持有四個生產合同和一個勘探合同，涵蓋Aksaz, Dolinnoe, Emir和Kariman油田。隨著油價的回升，截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末，Emir-Oil項目生產井共計27口，歸屬於本集團的原油日產量比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每天1,135桶下降9.5%至每天1,027桶。

二零一九年展望

美國與其他國家的貿易紛爭短期內難以得到完全解決，全球原油市場仍在憂慮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可能影響，尤其是在伊朗和委內瑞拉。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期，如果貿易紛爭日益嚴峻，全球經濟或將受到影響，在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全球原油需求存在進一步下滑可能。在天然氣市場，加拿大天然氣價格在上半年持續低迷，並維持在近年來的低值。需求增長放緩，加上液化天然氣供應持續擴張，導致天然氣價格大幅下跌。下半年雖然天氣轉冷可能導致天然氣需求增加和氣價反彈，但在沒有極端天氣出現的情況下，預計到二零一九年底天然氣價格仍將承壓。

面對具有挑戰性的市場環境，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完成加拿大油氣資產的處置以此來降低債務並提升現金流動性。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增加油田資本開支，支持老井增產以及新井開發，深入開展開源節流降本增效，努力保持生產經營平穩向好。我們相信債務水平的降低、原油產量的增加以及合理的成本管控一定會提升集團的經濟效益，提高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和企業價值。

經營業績回顧

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與Maple Energy有關的資產和負債已列報為持有待售。該項交易預計在二零一九年九月完成。與Maple Energy相關的經營業績作為終止經營處理。

持續經營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石油及天然氣產品銷售及商品銷售。

本集團石油及天然氣銷售產生的收益全部來自中國油田，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333億元增加人民幣2,180萬元或6.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551億元。此增長主要是由於原油銷量增加，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84萬桶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91萬桶。銷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收購了大安油田和莫里青油田各自在規定了外國承包商權利和義務石油分成合同下的10%參與權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4,44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錄得銷售收入為人民幣2,010萬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的平均實現油價為每桶57.65美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個月期間內則為每桶62.34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來自於商品銷售收益為人民幣330萬元。

經營支出

*折舊，折耗和攤銷。*本集團的折舊，折耗及攤銷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502億元增加人民幣2,050萬元或13.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707億元。折舊，折耗及攤銷的增加主要是由於：(i)收購大安及莫里青項目權益，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折舊，折耗及攤銷人民幣3,04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則為人民幣1,210萬元。(ii)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收購中國航天之51%權益，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折舊，折耗及攤銷人民幣310萬元。

稅項(所得稅除外)。本集團的稅項(所得稅除外)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700萬元減少人民幣320萬元或45.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80萬元。下表列示了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中國		
石油特別收益金	-	602
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	1,869	1,754
其他	42	43
	<u>1,911</u>	<u>2,399</u>
總部及其他分部		
代扣代繳稅及其他	1,874	4,567
	<u>3,785</u>	<u>6,966</u>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發佈通知修訂石油特別收益金徵稅的稅基從55美元／桶提高到65美元／桶，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油價未超過這一臨界值。

總部及其他分部

代扣代繳稅

代扣代繳稅指就公司間貸款利息應計提的代扣代繳稅。

員工薪酬成本。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006億元減少人民幣4,290萬元或42.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5,770萬元。員工薪酬減少成本主要由於：(i)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授予僱員的新股份獎勵為人民幣4,840萬元；(ii) 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員工人數減少。

採購、服務及其他費用。本集團的採購、服務及其他費用增加人民幣740萬元，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4,54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5,280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i) 收購大安及莫里青項目權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人民幣630萬元之採購、服務及其他費用，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人民幣350萬元；(ii) 收購中國航天使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的採購、服務及其他費用為人民幣270萬元。

銷售及管理費用。本集團的銷售及管理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4,210萬元增加人民幣1,940萬元或46.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6,150萬元。銷售及管理費用的增加主要是由於與融資有關的攤銷增加所致。

減值損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確認對博道長和石油有限公司(「博道長和」)的投資減值損失人民幣47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博道長和投資的減值損失總額為人民幣320萬元。

其他損失，淨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損失為人民幣3,850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人民幣1,350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失達人民幣1,820萬元，處置金融工具損失達人民幣2,440萬元。

財務費用，淨額

本集團的淨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267億元增加人民幣6,080萬元或26.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875億元。財務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新債券的利率上升及新貸款的增加所致。

聯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持有博道長和34%權益及Palaeontol B.V. 40%權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錄得任何投資損失。

除所得稅前的虧損

本集團所得稅前虧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為人民幣3.411億元，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1.795億元，增加人民幣1.616億元，增幅為90.0%。該增長乃主要由於上述因素的累積影響。

所得稅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24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670萬元，增加人民幣570萬元，或34.1%。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稅率為負7%，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稅率為負9%。

持續經營損失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持續經營業務淨虧損為人民幣3.635億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持續經營業務淨虧損為人民幣1.963億元。

終止經營損失

我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終止經營業務淨虧損為人民幣2.337億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終止經營業務淨虧損為人民幣3.250億元。

本期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虧損人民幣5.972億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虧損人民幣5.213億元，虧損增加人民幣7,590萬元或14.6%。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上述因素的累積影響。

EBITDA和經調整EBITDA

我們已提供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年內本期虧損的調節，本期虧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資比較財務表現。EBITDA指扣除所得稅、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折舊、折耗及攤銷前盈利。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以扣除非現金及非經常性項目，如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成本、金融資產減值計提／轉回，淨值，金融資產減值損失、金融工具(收益)／損失、公司間貸款應計利息的代扣代繳稅、處置金融工具的損失、處置資產產生的損失，淨值，及其他非現金或非經常性收入／支出。

我們已將EBITDA和調整後的EBITDA納入考慮範圍，因為我們認為EBITDA是石油和天然氣行業常用的財務指標。我們相信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乃由我們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及其他人士用作補充財務計量，以評估我們相較於業內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及資本回報，以及我們進行融資的能力。然而，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不可獨立於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予以考慮，亦不可詮釋為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或詮釋為我們經營表現或盈利能力的指標。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不計及稅項、財務收入、財務費用及其他非經營性現金開支。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無考慮可能導致我們須就任何目的而保留及分配資金的任何業務的功能或法定要求。

下表載列為持續經營EBITDA及經調整持續經營EBITDA於相應期間之持續經營所得稅前淨虧損的對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所得稅前虧損	(341,118)	(179,547)
財務收入	(7,149)	(27,416)
財務費用	294,662	254,068
折舊，折耗和攤銷	170,660	150,166
持續經營的EBITDA	117,055	197,271
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成本	6,597	53,777
金融資產減值計提／(轉回)，淨值	22,336	(84,733)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4,740	3,194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損失／(收益)	18,220	(11,605)
代扣代繳稅	1,876	4,441
處置金融工具的損失	24,364	3,198
處置資產的損失，淨值	-	17,512
其他	-	14,069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	195,188	197,124

本集團的EBITDA減少約人民幣8,020萬元，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973億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171億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計提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人民幣2,23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轉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人民幣8,470萬元，相當於增加人民幣1.071億元。

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971億元減少約人民幣190萬元或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952億元。主要原因是中國航天收購，以及實現油價的下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36,702	(377,820)	(341,118)
財務收入	(12)	(7,137)	(7,149)
財務費用	55,064	239,598	294,662
折舊，折耗和攤銷	168,403	2,257	170,660
持續經營的EBITDA	260,157	(143,102)	117,055
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成本	1,619	4,978	6,597
金融資產減值計提，淨值	-	22,336	22,336
減值損失	-	4,740	4,740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損失	-	18,220	18,220
代扣代繳稅	-	1,876	1,876
處置金融工具的損失	-	24,364	24,364
調整持續經營的EBITDA	261,776	(66,588)	195,18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總部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63,434	(242,981)	(179,547)
財務收入	(68)	(27,348)	(27,416)
財務費用	45,310	208,758	254,068
折舊，折耗和攤銷	150,061	105	150,166
持續經營的EBITDA	258,737	(61,466)	197,271
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成本	700	53,077	53,777
轉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12,755)	(71,978)	(84,733)
資產減值損失	–	3,194	3,194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11,605)	(11,605)
代扣代繳稅	–	4,441	4,441
處置金融工具的虧損	–	3,198	3,198
處置資產的損失，淨值	–	17,512	17,512
其他	(1,854)	15,923	14,069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	244,828	(47,704)	197,124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主要現金來源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52億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47億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870萬元，外幣兌換的換算收益為人民幣50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餘額人民幣2,810萬元淨減少人民幣1,780萬元。

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持續經營部分，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43.896億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人民幣5,360萬元。其中，一年內須償還的借款為約人民幣22.757億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2.742億元。本集團的所有借款均以美元或港幣計值。本集團的所有借款均為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團沒有為借款做套期保值。

持續經營部分，我們的負債率(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借款額」)除以淨借款額和總權益之和)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64.7%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203.2%，主要由於貸款增加。

我們的經調整EBITDA比率(借貸總額除以經調整EBITDA)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6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11.2。

市場風險

我們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石油和天然氣價格及匯率的波動。

原油和天然氣價格風險

我們的實現石油和天然氣價格乃參照國際市場油價釐定，國際原油和天然氣價格的變動將對我們帶來重大影響。國際原油和天然氣價的不穩定及高波動性對本公司的收益及溢利造成顯著影響。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簽訂了原油和天然氣套期保值合同來管理價格風險。

貨幣風險

集團的大部份中國銷售收入以美元計值，而於中國的生產及其他支出則以人民幣入賬。人民幣並非為自由轉換貨幣，須受中國政府規管。中國政府對外匯交易所設定的限制可能導致未來匯率與當前或歷史匯率相比出現大幅變動。

加拿大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加元，而所有銷售亦以加元計算。管理層無法預測加元和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故無法合理估計未來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位於加拿大的油氣資產向銀行提供抵押擔保，獲取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402億元。此外，截止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位於中國的產品分成合同權益，銀行賬戶和子公司及聯營公司股份作為抵押擔保，獲得借款，餘額為人民幣26.598億元。

僱員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1,347名僱員，當中1,024名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2名位於美國及321名位於加拿大。而就僱員薪酬、薪酬政策及員工發展方面的資料與在二零一八年年報內所披露的並無重大變動。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審計委員會已採納符合載於港交所發布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修訂，並已載於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發起並完成了金額為500百萬美元的7.5%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優先票據(「2019優先票據」)的交換要約(「交換要約」)。交換要約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到期，其中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本金總額約84%的票據持有人接受了交換要約。據此，本公司將本金額共計265.3百萬美元的2019優先票據(「交換票據」)交換為本金額共計248.4百萬美元的於二零二二年到期年利率為13.750%的優先票據(「2022優先票據」)並根據交換要約條款支付了交換對價。本公司已安排取消已交換票據。

交換票據交換並取消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即2019優先票據到期日)贖回了仍流通在外的2019年優先票據，全額支付了利息及剩餘本金額共計52.6百萬美元。2019優先票據隨之註銷並從新交所正式上市公司名單上除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仍有本金額共計248.4百萬美元的2022優先票據流通在外。

除上述披露外，截止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可換股債券修訂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完成向承配人配售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本金為港幣340.0百萬元(折合人民幣299.1百萬元)並且該債券於港交所上市。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和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進行修訂，修訂包括：(i)取消了對本公司股份的轉換權；及(ii)認沽期權的贖回期已從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之後的任何日期。

除上述披露外，截止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再無實質性修改。

購股權

取消已得權購股權

根據公司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採納的股份獎勵酬金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公司向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允許持有人按照每股0.13美元或0.25美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共計29,902,75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股票。截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共計7,746,089股購股權流通在外，這些購股權均已得權但尚未行使。

根據公司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向公司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授予購股權，允許持有人分別按照每股2.254港元，1.4港元及0.816港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共計305,248,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股票。根據計劃和購股權協議相關條款，截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共計122,633,243股購股權流通在外，這些購股權均已得權但尚未行使。

由於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下現有流通在外的購股權(「現有購股權」)行使價格長期高於市場價格，故現有購股權無法起到對現有購股權持有人的激勵作用(「現有獲授人」)，因此，公司決定在現購股權持有人同意取消已得權購股權的前提下，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起，分別取消購股權計劃項下122,333,243股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3,079,266股現有購股權。

授予新購股權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特定現有獲授人和員工共計155,089,171股新的購股權。購股權行權價為每股0.269港元，購股權有效期為自授予日起十年，且將於授權日後三年間得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張瑞霖先生(「張先生」)為董事會主席。除擔任董事會主席一職外，張先生亦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該委任與守則條文第A.2.1條相偏離。該偏離的原因載於下文。

有別於從事上下游業務的綜合石油公司，本公司從事油氣勘探及生產業務。有鑒於此，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指定戰略性計劃決策並付諸實施將最大程度地符合本公司油氣勘探及生產業務的利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亦同意，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同一人兼任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就此而言，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委任其他人士擔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然而，本公司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並考慮是否有必要做出任何變動(包括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將其應用於可能擁有未刊發之本公司內幕消息之董事及僱員。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概無知悉任何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

其他事項

董事認為，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刊載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此外，除本公告所披露外，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未發生對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一直遵守：(i)上市規則第3.10(1)條，其規定公司的董事會須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上市規則3.10(2)條，其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門知識；及(iii)上市規則第3.10A條，其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最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人數。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的電子版本登載於本公司之網站(www.mienergy.com.cn)、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sgx.com)。

載有上市規則第附錄十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至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載於前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張瑞霖先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張瑞霖先生、趙江巍先生及王雄先生；(2)非執行董事謝娜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建平先生、Jeffrey Willard Miller先生及郭燕軍先生。